

招标控制价公示表

(此表限评标工程)

工程名称	田面村城中村改造工程（二标段）
招标控制价	7289587.41 元
投标报价上限	招标控制价净下浮 5%，即 6949422.60 元
不可竞争费合计	486291.16 元
截标时间(经窗口确定)	
经办人签名	

备注（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
本工程最高报价限价：6949422.60 元，其中：
1. 分部分项工程费合计：6302535.20 元；
2. 措施项目费合计：144308.44 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2412.63 元；
2. 其他项目费合计：0.00 元；
4. 规费和税金合计：430726.92 元
5. 暂列金额：343878.53 元；
6. 工程建设其他费（工程保险费、弃土受纳处置费）合计：68138.32 元；
7.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：486291.16 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2412.63 元，暂列金额 343878.53 元；
8. 招标控制价净下浮率 5%。

编制负责人： B11014400010246 （加盖注册造价工程师章）	编制单位（盖章）：
---	-----------

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办事处

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照《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》（深府〔2015〕73 号）相关规定填报《招标控制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（控制价公示模块）公布。